

商铺突发火灾困住楼上12人 消防车因路途远一时无法赶到

危急时刻 警民联手救火解险情

本报讯（通讯员易璋 记者苏文娟）4日，记者从资源县公安局了解到，3日深夜，资源县梅溪镇街道上居民楼突发大火，当地派出所联合消防救援部门成功将该起火灾扑灭，安全转移12名被困群众。

3日23时许，资源县公安局110接警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称梅溪镇街道上临街一栋居民楼的一楼门面的服装专卖店突发火灾，楼上12名居民全部被困。接到报警电话后，梅溪派出所和消防救援大队前往现场进行救援。

民警赶到现场时，该商铺的明火已不受控制，火势蔓延开来，火苗四窜，整栋居民楼弥漫着刺鼻的浓烟。而且，该栋居民楼一楼楼道已经被大火完全封锁。由于梅溪镇离县城较远，消防救援大队途经资兴高速公路，最快也要20多分钟才能到达火灾现场。民警无法上楼实施救援又无专业救援工具，只好一边通过喊话安抚楼上被困人员情绪，一边指导被困居民如何科学避免受到火灾损害。同时，救援的民警向附近超市和商铺借来灭火器，并找来一辆洒水车控制火势，避免火灾进一步扩大，同时也防止火灾向楼上蔓延。在民警和政府工作人员及热心群众的共同努力下，火势成功得到了控制。

随后，资源县消防救援大队赶到了现场，民警立即配合消防救援部门



救援人员开展灭火扑救工作。（警方供图）

开展灭火扑救工作，并将楼上被困的12名居民全部转移到安全地带。23时50分许，该栋居民楼一楼的明火完全扑灭，确保了此次火灾事故无人员伤亡。

经初步判断，该起火灾是一楼服装店电路电线或开关出现故障引发的。目前，相关部门对起火原因还在进一步调查当中。

“首席导师”教你炒股？ 又有人被骗了8万多元

阳朔民警奔赴湖南捣毁犯罪窝点
追回大部分赃款

“聪明人都在投资发大财，你却还在观望？”这样的开场白背后却藏着诈骗套路。4日，记者从阳朔县公安局了解到，阳朔警方经过多警种连续作战，奔赴湖南，成功捣毁一个利用高额炒股实施诈骗的犯罪窝点，追回赃款7万余元。

7月6日，全女士来到阳朔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报案，称其与老公在微信群的网络平台上被以炒股投资名义骗走8万多元。

全女士说，刚开始她和老公偶尔在微信群看到有人推荐股票，并称一旦投资就有高回报。全女士就想着跟“专家”学一下炒股投资。她在微信网友的引导下，添加了一位自称是股票“首席导师”的微信号，然后按照“导师”的指导，一步步增大投资，刚开始还有一些返利，后来返利越来越慢，但最后投资到8万多元时，导师就以各种理由推迟返利，直到全女士再怎么联系都没有了音讯。

全女士和丈夫意识到被骗，急忙报警求助。接到报警后，阳朔县公安局指令刑侦大队、合成作战指挥中心、反诈中心与城关派出所组织精干警力迅速成立专案组，全力侦破此

案。经过专案民警们夜以继日的连续奋战，终于在海量数据中锁定了湖南籍的夏某有重大作案嫌疑，并发现夏某主要活动在湖南湘潭一带。

民警根据抓捕方案奔赴湖南省湘潭市，通过不断研判信息和调整收网方案，最终在湘潭市某小区将夏某成功抓获，并押解回阳朔。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夏某对自己以高额回报进行炒股的形式实施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为骗取钱财，夏某于今年6月底来到广东中山，与当地诈骗分子通过微信群散播高额回报炒股的虚假信息，上游通过冒充专家，谎称可以向受害者推荐“内部股”等，要求受害人添加“首席导师”微信号，拉拢受害人进行“网络高额回报炒股”，由上游股票诈骗公司对受害人实施精准诈骗。通过层层陷阱设置，使受害人不断加大投资金额之后，犯罪嫌疑人以各种理由不再返利，并要求受害人继续加大投入。而作为下游的夏某通过取现抽取流水从中获利。

目前，办案民警已帮受害人全女士追回7万余元被骗资金。

通讯员黄维 记者苏文娟

酒店楼上落下水壶 砸坏楼下汽车挡风玻璃

监控还原真相

原是2岁小孩干的

本报讯（记者周子琪 文/摄）8月2日下午，林女士将汽车停放在崇信路附近的一停车场内，取车时发现车的前挡风玻璃被砸坏了，林女士于是立即拨打了110报警。

3日晚上7点30分左右，记者来到崇信路，林女士的汽车仍停放在一个酒店后方的停车场内，主驾驶位处的前挡风玻璃被砸出了蛛网状的裂痕，损坏最严重的地方玻璃几乎快被砸穿。

“还好砸坏的只是玻璃，如果砸到了人后果不堪设想。”林女士说，2日下午，她要去超市买东西，于是将车停到了这个停车场，买完东西回来准备开车时，发现车的前挡风玻璃被砸裂了。

林女士当时查看了车辆的情况，她怀疑车是被旁边酒店里掉下来的东西砸坏的，但她环顾四周都没有发现可疑的坠物，而且她的挡风玻璃内还放了自己的联系方式，车窗被砸后并没有人联系她。于是她报了警。

派出所民警来到现场进行了勘查，并调取了该停车场及酒店的监控录像，从停车场内的一个监控录像中找到了“凶器”。记者从林女士提供的监控录像中看到，当天下午4点10分左右，一个白色的物体从高处坠落砸在了林女士的车上，十分钟后，一男一女走了过来将坠物捡走，该男子还看了看旁边停放的车辆。“他们是从酒店里出来的，应该是这里面的住客。”林女士说，由于监控录像画面都比较模糊，酒店当时无法及时识别是哪一间房的客人。



3日，记者看到汽车的前挡风玻璃被砸坏。

3日上午，在停车场物业的努力下，从其中一处监控录像内找到了肇事者较为清晰的面部画面，酒店随后确认了肇事者疑似为6楼的住客，于是通过电话联系了该住客，希望他们能在当晚进行面谈。

3日晚8时许，记者和林女士等人来到酒店6楼找到了住客李先生一家人。李先生说，他们来桂林旅游住在该酒店，2日下午，他两岁的儿子爬到窗边的沙发上玩，不知道什么时候将手里装有水的水壶扔了下去，“下楼后，我在地上捡到了水壶，当时我也看了看旁边的车，没有发现有车辆受损。”李先生说，他当时可能只看了车的后挡风玻璃吧，所以没注意。

最后，林女士从车辆的4S店查询到修理车辆的相关报价，希望李先生赔偿3000元，李先生表示同意，并当场支付了赔偿款给林女士。

吃货们要哭！

5吨小龙虾高速路上“出车祸”



4日凌晨，货车侧翻在高速公路中间，小龙虾撒了一地。（交警供图）

本报讯（通讯员李振 记者莫俊）8月4日凌晨，在泉南高速桂柳段，一辆货车发生爆胎后侧翻在高速公路中间，车上5吨小龙虾撒了一地，道路一时间被小龙虾“霸占”。

当天凌晨4时许，广西公安厅交警总队高速公路管理支队一大队接到报警，永福收费站路段附近发生一起货车侧翻事故，道路被迫中断。执勤民警抵达现场后发现，该车侧翻在两条车道中间，道路被全部占用，所幸没有人员伤亡，不过，车上装满小龙虾的货箱散落一地，小龙虾们纷纷开启“大逃亡”模式，占领了附近的道路。

为了尽快恢复道路通行，执勤民警联动“警路企”部门一边清理小

龙虾，一边拖移事故车辆，抢通快车道，供滞留车辆通行。6时40分左右，现场清理完毕，道路恢复正常通行。

据司机称，该车从湖南开往南宁，车上装了5吨小龙虾，开车到事发地时，车辆左后轮突然爆胎，方向失控后撞到隔离墙上，侧翻在了道路中间。车上5吨小龙虾撒了一地，大部分已死掉，造成损失约15万元。

交警提醒，夏季气温升高，路面温度也随之上升，汽车轮胎胎压过高或过低都会加速轮胎磨损引发爆胎事故，广大司机尤其是常年跑高速、跑长途的货车司机，出行前一定要检查好车胎的胎压情况、磨损情况等其他车辆性能问题，确保各项性能正常后再安全出行。